

证券代码：831727

证券简称：中钢网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电子商务大厦23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红超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总经理姚红超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姚红超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提交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及《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0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执业严谨，工作认真负责，充分发挥了中介机构的监督作用。同意聘请其继续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预计2023年度与河南剑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根据历年关联交易情况以及未来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确定2023年度采购河南剑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剑涛持有河南剑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90.67%的股权，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和实际发展需要，为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会议及会展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此次经营范围的增加最终以工商、行政相关管理部门的核定结果为准）】；经营范围的增加对公司经营有积极的影响。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变更经营范围需同步修订公司章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